

江苏法尔胜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 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江苏法尔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6月23日披露的《江苏法尔胜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以下称“本次交易预案”）中已对本次交易涉及的有关风险因素及尚需履行的审批程序进行了详细说明，敬请广大投资者认真阅读有关内容，并注意投资风险。

2、截至本公告日，除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披露的风险因素外，公司尚未发现可能导致公司董事会或者交易对方撤销、中止本次交易方案或者对本次交易方案作出实质性变更的相关事项，本次交易工作正在有序进行中。

一、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杨家军持有的大连广泰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泰源”）49%股权，同时拟采用询价方式向不超过35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4.5亿元。

本次交易前，交易对方杨家军为法尔胜控股子公司广泰源持股5%以上的股东，并担任广泰源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交易完成后，杨家军直接持有上市公司的股权比例预计超过5%，为上市公司潜在关联方，因此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二、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本次交易涉及的审计、评估、尽调等工作正在有序推进中。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在本次交易预案披露后至发出审议本次重组事项的股东大会通知前，每 30 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公告。

三、风险提示

1、公司将在相关审计、评估工作完成后，再次召开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的相关事项，并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申请核准。本次交易能否取得上述核准以及何时取得最终核准均存在不确定性。

2、公司本次筹划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正在积极推进中，相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江苏法尔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23 日